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本级）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规章，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负责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监督管理和评估工作；

（三）组织实施社会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四）负责全县城镇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认定工作；

（五）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工作；

（六）负责行政区划管理工作、拟定行政区划规划；负责社会福利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监督指导社会福利机构工作；

（七）负责婚姻和殡葬管理工作；

（八）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和职业范围；

（九）负责民政项目实施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民政建设项目规划，负责民政项目资金管理、项目审核、论证、验收和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本级）机关内设机构 4 个，具体为：综合办公室、社会救助办、社会事务办、社会福利办。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无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935.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47.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4.7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1.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5.2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8. 2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 36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165. 39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282. 15	本年支出合计	
上年结转	2,532. 07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814. 22	支出总计	28,814. 2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 政局（本级）	28,814.22	2,532.07	25,935.15	347.00							
合计	28,814.22	2,532.07	25,935.15	347.00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814.22	698.81	28,115.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00		129.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29.00		129.00			
2013904	专项业务	129.00		12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4.70	579.24	25,545.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02.02	422.23	1,38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22.79	122.79				
2080209	老龄事务	2.00		2.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77.23	299.23	1,37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59	155.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	20.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3	4.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6	28.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9	43.79				
20810	社会福利	4,889.40		4,889.40			
2081001	儿童福利	52.14		52.14			
2081002	老年福利	4,201.09		4,201.09			
2081004	殡葬	42.60		42.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0.40		200.40			
2081006	养老服务	393.16		393.16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50.00		1,75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50.00		1,75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055.54		17,055.5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48.42		648.4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407.12		16,407.1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65.95		465.9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65.95		465.9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8		4.5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58		4.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34	71.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34	71.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8	1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2	21.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1	11.61				
213	农林水支出	255.20		255.2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5.20		255.2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5.20		25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3	4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3	4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3	48.23				
229	其他支出	2,165.39		2,165.3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65.39		2,165.3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84.17		584.17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1,581.22		1,581.2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6,282.15	一、本年支出	28,814.22	26,648.83	2,165.3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935.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00	12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47.00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4.70	26,124.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1.34	71.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5.20	255.2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48.23	48.23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36	20.36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2,165.39		2,165.39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二、上年结转	2,532.07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3.6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18.39					
收入总计	28,814.22	支出总计	28,814.22	26,648.83	2,166.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935.15	698.81	25,236.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00		129.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29.00		129.00
2013904	专项业务	129.00		12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31.38	579.24	24,852.1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02.02	422.23	1,38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22.79	122.79	
2080209	老龄事务	2.00		2.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77.23	299.23	1,37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59	155.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	20.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3	4.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6	28.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9	43.79	
20810	社会福利	4,263.66		4,263.66
2081001	儿童福利	52.14		52.14
2081002	老年福利	3,650.52		3,650.52
2081004	殡葬	42.60		42.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0.40		200.40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006	养老服务	318.00		31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50.00		1,75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50.00		1,75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987.95		16,987.9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48.42		648.4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339.53		16,339.5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65.95		465.9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65.95		465.9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8		4.5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58		4.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	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34	71.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34	71.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8	1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2	21.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1	11.61	
213	农林水支出	255.20		255.2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5.20		255.2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5.20		25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3	4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3	4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3	48.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8.81	671.49	27.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17	591.17	
30101	基本工资	127.06	127.06	
30102	津贴补贴	119.11	119.11	
30103	奖金	52.35	52.35	
30107	绩效工资	96.17	96.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92	57.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96	28.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1	38.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72	21.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1.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23	48.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2		27.32
30201	办公费	12.42		12.42
30205	水费	0.54		0.54
30206	电费	1.71		1.71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1.89		1.89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4		2.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2		5.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2	80.32	
30301	离休费	20.80	20.80	
30302	退休费	43.79	43.79	
30305	生活补助	4.13	4.1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61	11.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4		3		3.00	2.34	5.34		3.00		3.00	2.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7.00		347.00
229	其他支出	347.00		347.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7.00		347.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7.00		347.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935.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47.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532.0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4.7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34 万元，农林水支出 255.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2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36 万元，其他支出 2165.39 万元。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8814.22 万元。

二、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28814.2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 2532.07 万元，占 8.7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935.15 万元，占 90.0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47.00 万元，占 1.2%。

三、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28814.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8.81 万元，占 2.43%；项目支出 28115.41 万元，占 97.5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814.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2.08 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5935.1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 2532.07 万元；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收入 347.0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4.7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34 万元，农林水支出 255.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2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36 万元，其他支出 2165.3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935.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56.59 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 万元，占 0.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31.38 万元，占 98.06%。卫生健康支出 71.34 万元，占 0.28%。农林水支出 255.20 万元，占 0.98%。住房保障支出 48.23 万元，占 0.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 万元，主要是原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项目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2.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70 万元，增长 30.50%，主要是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能部门调整，项目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77.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76 万元，增长 13.59%，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

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20.80万元，比上年增加1.93万元，增加10.22%，主要是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4.13万元，与上年一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7.92万元，比上年增加6.51万元，增长12.66%，主要是申报基数增加缴费支出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8.96万元，比上年增加3.26万元，增长12.68%，主要是申报基数增加缴费支出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3.79万元，比上年增加7.49万元，增长20.63%，主要是申报基数增加缴费支出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5年预算数为52.14万元，比上年增加4.98万元，增长10.56%，主要是预计符合条件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5年预算数为3650.52万元，比上年减少1172.16万元，减

少 24.31%, 主要是项目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2.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19 万元，增长 108.72%，主要是项目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0.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5.25%，主要是项目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8.09 万元，57.94%，主要是省级补助资金提前下达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63 万元，增长 9.14%，主要是预计符合条件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48.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85.2 万元，减少 94.17%，主要是省级补助资金提前下达项目困难群众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中反映，此项目为困难群众范围内统筹使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

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6339.53万元，比上年增加13221.35万元，增加424.00%，主要是省级补助资金提前下达项目困难群众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中反映，此项目为困难群众范围内统筹使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65.95万元，比上年增加31.09万元，增长7.15%，主要是符合条件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4.58万元，比上年减少0.12万元，下降2.69%，主要是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63万元，比上年增加0.04万元，增加2.51%，主要是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0.58万元，比上年增加3.58万元，增长51.14%，主要是申报基数变动缴费支出增加和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7.43万元，比上年增加0.7万元，增长2.62%，主要是申报基数变动缴费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21.72万元，比上年增加2.44万元，

增长 12.65%，主要是申报基数变动缴费支出增加和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26%，主要是申报基数变动缴费支出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5.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3.84 万元，增长 151.77%，主要是标准提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8.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 万元，增长 5%，主要是申报基数增加缴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98.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1.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7.06 万元，津贴补贴 119.11 万元，奖金 52.35 万元，绩效工资 96.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92 万元，职业年金 28.9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7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8.23 万元，离休费 20.80 万元，退休费 43.79 万元，生活补助 4.13 万元，医疗费补助 11.61 万元。

公用经费 27.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42 万元，水费 0.54 万元，电费 1.71 万元，取暖费 1.89 万元，公务接待费 2.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4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34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2.34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5 年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9.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27%，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27%，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74 万元，增长 2.78%，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 年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 月底，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民政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项目 40 个，预算金额 25,583.34 万元。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合计-	-	-	25,583.34								
503001-民和回族自治县民政局（本级）	63022200024T000000525-精简职工生活补贴	3-特定目标类	4.58	针对我县 60 年代，精简退职人员发放生活补助，改善和提高精简退职人员的生活质量，增强精简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精简人数	≤	36	人	3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90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待遇满意度	≥	90	%	10
	63022200024T000000548-卸任村干部补助	3-特定目标类	255.2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卸任 60 岁以上老干部发放生活补助，改善和提高卸任老干部的生活质量，增强幸福感和获得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人数	≥	900	人	3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0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	90	%	10
	63022200024T000000600-基层政权建设和	3-特定目标类	129.00	支持基层组织建设和推动社会创新工作，为进一步提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经费	=	1290000	元	3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运转费	≥	95	%	30

	社区治理			基层组织管理水平，推进社区工作有序开展。全县 17 个城镇社区拨付运转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和提高社区工作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00024T000000615-民政管理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2.00	为进一步有效开展农村低保、城镇低保、特困以及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提高管理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	320000	元	30
						质量指标	有效开展工作	定性	取得成效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服务质量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90	%	10
	63022200024T000000623-慈善和社会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0	开展赈灾、扶贫、济困、助医、助孤、助学等重大活动的社会动员工作；协助服务对象解决问题、克服困难、挖掘潜能、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工作的有序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	20000	元	3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经费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和改善社会工作	≥	9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00024T000000665-日间照料中心运转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5.00	为社区内生活不能完全自理、日常生活需要一定照料的半失能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健康保障、休闲娱乐等日间托养服务工作的有效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金额	=	350000	元	3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运转经费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和提高服务水平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00024T 000000672-居 家和社区养老 服务工作质量 评估及资金审 计	3-特定 目标类	10.00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是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金额	=	100000	元	30
				设，提升养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资金	≥	95	%	30
				老服务水平，充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服务水平	≥	95	%	20
				保障经济困难的孤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寡、失能、高龄、	标						
				失独等老年人服务							
				需求的迫切需求。							
	63022200024T 000000682-移 风易俗工作经 费	3-特定 目标类	5.00	深化殡葬改革，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金额	=	50000	元	60
				扬丧葬新风，在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工作有效开展	定性	有所改善	%	20
				县开展大力宣传工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作，形成高额彩礼、	标						
				发对攀比之风、摒							
	63022200024T 000000702-未 成年人保护工 作经费	3-特定 目标类	2.00	为了保护未成年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	20000	元	60
				身心健康，保障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开展未成年人工	≥	95	%	20
				成年人合法权益，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促进未成年人德智	标						
				体劳全面发展，有							
				效推进未成年人保							
	63022200024T 000000710-民 政资金监管系 统服务经费	3-特定 目标类	2.00	为进一步强化全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金额	=	20000	元	60
				民政专项资金监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资金顺利发放	定性	有效开展	%	20
				信息系统应用，确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服务满意度	≥	95	%	10
				保民政补贴资金发							
				放顺利进行，建立							
				运行保障长效机							
				制，服务商进行相							

			关的系统运行保障及数据服务工作。							
63022200024T000000756-流浪乞讨救助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5.00	为进一步开展生活无着流动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 疾病救治、协助查明身份的流浪乞讨人员及时返乡, 并做好回归稳固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	50000	元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流浪乞讨返乡救助情况	定性	及时劝返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00024T000000759-慰问金	3-特定目标类	30.00	县级领导对全县教师、退休干部以及遇到突发极难性事件的困难群众, 节假日开展送温暖活动, 提高收益对象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	300000	元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慰问工作开展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R00000010385-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费用	12-编外人员类	1,130.00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和省办公厅印发《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的若干意见》, 进一步调动社区工作者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长期聘用人员113人工资	≥	1130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编制外社区112人财政临	≥	113	人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社区基层管理	=	9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居民满意度	≥	90	%	10
63022225T0000000064-幸福互助院老年	3-特定目标类	65.40	全县助餐幸福互助院31家, 日间照料中心1个。每次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	1051	人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	≥	95	%	30

	人助餐补贴			餐人数社会老年人 320 人, 补贴标准 2 元/人, 特殊困难老人 695 人, 补贴标准 3 元/人。每月活动 20 次。			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0065-灾后新村幸福食堂助餐补贴	3-特定目标类	46.00	灾后新村幸福食堂助餐补贴, 灾后金田新村和赵木川新村幸福食堂助餐补贴各 23 万, 其中每天助餐一次, 助餐人数 80 人、每顿 8 元补助, 另加厨师 2 人工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互助幸福院助餐人数	=	42280	人次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和改善老年人生活水平	≥	95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0066-免除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	3-特定目标类	20.00	为进一步推进殡葬改革, 提升殡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减轻群众治丧负担, 免除全县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 每具遗体火化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共计 118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标准	=	1180	元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殡葬服务	≥	95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0067-老龄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0	为全县 7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落实老年人高龄福利政策, 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 70 岁以上的老人	≥	95	%	30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水平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工作环境	≥	95	%	20

			量，增强老年人幸福感和获得感，提高工作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 000000068-殡葬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5.00	为鼓励引导广大群众采取节地生态安葬法，保护生态环境，深化殡葬制度改革，促进社会和谐进步，加大宣传殡葬改革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殡葬改革	≥	95	%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群众治丧负担	≥	95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 000000381-社会福利项目-高龄补贴（一卡通）	3-特定目标类	858.00	为全县7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落实老年人高龄福利政策，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增强老年人幸福感和获得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服务及补贴人数	≥	230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90	%	20.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	定性	有效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待遇老年人政策满意度	≥	90	%	10.00
63022225T000 000000382-社会福利项目-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政府采购）	3-特定目标类	318.00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是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充分保障经济困难的孤寡、失能、高龄、失独等老年人服务需求的迫切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养老服务人数	定性	20000	人	6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	定性	有效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政策满意度	≥	90	%	10.00
63022225T000	3-特定	49.00	为福利中心的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老年人意外	定性	18000	人	60.00

	000000383-社会福利项目-老年人意外伤害	目标类		对象提高生活上更好的照顾和关怀，根据服务对象的个性化要求，进行个案管理和指导，确保工作有效开展。			伤害险人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	定性	有效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政策满意度	≥	90	%	10.00
	63022225T000 000000384-社会福利项目-节地生态安葬（一卡通）	3-特定目标类	9.60	通过为丧葬家属发放奖补资金，鼓励引导广大群众采取节地生态安葬法，保护生态环境，深化殡葬制度改革，促进社会和谐进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地生态安葬奖补人数	定性	35	人	6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态保护	定性	有效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政策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T000 000000385-困难群众救助-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一卡通）	3-特定目标类	14,143.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合理确保保障标准、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发放城镇低保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定性	23776	人	30.00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	688	%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	95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T000 000000386-困难群众救助-社会救助经办	3-特定目标类	216.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合理确保保障标准、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发放城镇低保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入户量	=	53628	次	3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 000000416-儿 童福利县级	3-特定 目标类	52.14	为了进一步规范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保障范围	≥	7400	人	20
						质量指标	孤儿、特殊儿童、事实无人抚养	定性	95	%	20
						时效指标	基本生活费的按时发放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孤儿、特殊儿童、事实无人抚养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服务满意度	≥	90	%	10
	63022225T000 000000421-老 年福利县级	3-特定 目标类	2,632.12	对全县70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发放补贴，进一步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增强老年人的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补贴人数	≥	20000	人	30
						时效指标	发放按时率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	定性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待遇人员对政策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 000000424-残 疾人生活和护 理补贴县级	3-特定 目标类	504.00	规范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残疾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合理确保保障标准、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发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对象人数	≥	7400	人	20
						质量指标	残疾补贴标准	定性	100	元	20
						时效指标	残疾人补贴按时发放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残疾人生活水平	定性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	3-特定	648.42	规范城镇低保政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	1600	人	20

	000000425-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县级	目标类		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合理确保保障标准、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发放城镇低保金。		质量指标	城镇低保标准	≥	95	%	20
						时效指标	城镇低保发放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改善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426-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县级	3-特定目标类	2,196.53	规范农村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合理确保保障标准、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发放农村低保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定性	18700	人	20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定性	不低于上年	元	20
						时效指标	低保发放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定性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低保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427-殡葬节地生态安葬县级	3-特定目标类	13.00	进一步推进殡葬改革，减轻群众负担，对每具骨灰撒散，补助 3000 元，通过一卡通监管平台发放殡葬节能生态安葬奖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节地生态奖补资金人数	≥	95	%	30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率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推进殡葬改革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429-农村特困人员救	3-特定目标类	465.95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保保障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人数	≥	1280	人	20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标准	≥	1050	%	20

	助供养县级			通过财政惠民惠农一卡通监管平台按时足额发放特困供养金。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特困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464-福利中心 运营补贴	3-特定目标类	104.40	民和县福利中心敬老院运营补贴104.4 万元, 社会福利中心敬老院入住老年人预算 174 人*500 元*12 月=104.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总金额	=	1044000	元	3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率	≥	95	%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和改善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521-福彩公益金-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项目资金（政府采购）	3-特定目标类	80.00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 是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老年人人数	≥	95	%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525-福彩公益金-养老机构和设施星级奖补项目	3-特定目标类	54.00	养老机构和星级奖补项目资金 54 万元, 主要是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进一步强化照护能力和集中供养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星级奖补数量	=	21	个	3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5	%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T000000000537-福彩公益金-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政府采购）	3-特定目标类	60.00	聚焦老年人安全、健康等功能性需求，开展包括地面、墙体、卧室、客厅、厨房、卫生间等施工改造服务，以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老化户数	≥	120	户	30.0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率	≥	95	%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T000000000538-福彩公益金-示范性“儿童之家”项目（政府采购）	3-特定目标类	60.00	为示范性儿童之家购置部分学习、文体和娱乐等基础设施设备，建设 30 个示范性儿童之家，每个建设标准为 200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儿童之家数量	=	30	个	6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进一步优化儿童设施	定性	有所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T000000000539-福彩公益金-老年人能力评估项目（政府采购）	3-特定目标类	59.00	评估工作的主要内容为，综合能力评估和照护能力评估，评估的实施有利于甄别养老服务资格，确保养老服务产品供给更有针对性、科学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人数	=	7500	人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进一步提升养老服务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T000000000541-福彩公益金-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项目资金	3-特定目标类	4.00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是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充分保障经济困难的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	100	人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寡、失能、高龄、失独等老年人服务需求的迫切需求。							
63022225T000000000543-福彩公益金-青海慈善助力乡村振兴老年服务项目	3-特定目标类	30.00	青海慈善助力乡村振兴老年服务项目是通过在北山乡异地搬迁区，开展社会工作服务，让老年人更好的融入社区生活，项目受益人 50 人，实施周期为一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	定性	50	人	6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	≥	95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0
	3-特定目标类	1,246.00	确保全县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工作的有序开展，保障好困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工作，通过一卡通按时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	13000	人	30.00
					质量指标	足额拨付率	≥	95	%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情况	定性	有所改善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对政策满意度	≥	95	%	1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

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

金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单位专业类名词

民和县民政局无专业类名词无。